

收文編號：1080003562

議案編號：10803120710024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8年3月27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450 號之 957

案由：交通部函，為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鐵道局決議(八)進用臨時、派遣及勞務人力經費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交通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6 日

發文字號：交人(一)字第 1087900127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attch1

主旨：中華民國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中，有關歲出部分鐵道局及所屬決議(八)，交通部鐵道局及所屬 108 年度預算第 3 目「國家鐵道建設與管理」預計進用臨時、派遣及勞務人力共計 120 人，經費編列高達 7,989 萬 7 千元，凍結十分之一，需向大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一案，檢送鐵道局中部工程處 108 年度非典型僱用人力進用書面報告 1 份，請鑒察。

說明：

- 一、依據中華民國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之決議辦理。
- 二、旨案歲出部分第 14 款第 7 項決議(八)(第四冊 1259 頁)：交通部鐵道局及所屬 108 年度預算第 3 目「國家鐵道建設與管理」預計進用臨時人員 57 人、派遣人力 41 人及勞務承攬 22 人，共計 120 人，經費編列高達 7,989 萬 7 千元。以上 120 人之預算編列，其缺額都屬於非典型僱用，政府機關應作為典範，儘量減少此種人力進用方式，如要採取此種聘用方式，宜說明原因、目標及必要性，然而交通部鐵道局預算書中皆未說明，也與行政院對派

立法院第 9 屆第 7 會期第 7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遣歸零之政策方向背道而馳，爰該筆預算凍結十分之一，俟交通部鐵道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人力運用狀況之說明與檢討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本部總務司、人事處、秘書室（公關）、會計處、交通部鐵道局（均含附件）

鐵道局中部工程處108年度非典型 僱用人力進用報告

交通部
108年3月

壹、通過決議第8項

交通部鐵道局及所屬 108 年度預算第 3 目「國家鐵道建設與管理」預計進用臨時人員 57 人、派遣人力 41 人及勞務承攬 22 人，共計 120 人，經費編列高達 7,989 萬 7 千元。

以上 120 人之預算編列，其缺額都屬於非典型僱用，政府機關應作為典範，儘量減少此種人力進用方式，如要採取此種聘用方式，宜說明原因、目標及必要性，然而交通部鐵道局預算書中皆未說明，也與行政院對派遣歸零之政策方向背道而馳，爰該筆預算凍結十分之一，俟交通部鐵道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人力運用狀況之說明與檢討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貳、說明：

有關決議第 8 項書面內容所質詢政府運用非典型人力之必要性及保障勞權，派遣歸零之政策，其說明如下：

一、僱用非典型人力，減少政府人事費支出

本部鐵道局中部工程處目前負責執行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及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等國家重大鐵路建設工程，所執行預算逾 600 億元，業務量相當繁重，倘

限於組織編制員額不足之情況，除所需正式編制職員外，為解決基層人力不足問題、並配合政府推動振興經濟及鼓勵就業與節省政府人事支出，故仍有必要在核列計畫經費用途項下進用非典型人力（臨時人員 57 人、派遣人力 41 人及勞務承攬 22 人，共計 120 人）；其中具專業知識之臨時人員配置於各工程段、隊，均曾歷經各專案之歷練，使渠等擁有專業傳承技術，能充分運用於相關工作，協助機關提升工程整體執行能力。

二、保障勞權，派遣歸零

為回應各界要求政府減少運用勞動派遣之訴求，達成行政院暨所屬機關(構)不再運用勞動派遣及強化非典型人力權益保障之目標，行政院特於 107 年 7 月 18 日院授人組字第 10700467611 號函頒「行政院暨所屬機關(構)檢討運用勞動派遣實施計畫」，本部鐵道局中部工程處爰依前揭計畫，自 108 年起派遣人員已改採自僱臨時人力，目前已無派遣人力，以配合實施派遣歸零之政策。後續人員之進用，將以正職人員為主、臨時人力為輔，佐以採勞務承攬方式辦理清潔、保全及公務車輛駕駛人力等一般基層事務性工作為原則。

立法院第9屆第7會期第7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